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108252025GG0017559 (建筑)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2025年04月21日

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河南锦海味食品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建设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品项目（4#5#门卫、6#设备用房、7#锅炉房、8#辅助用房、9#办公楼）
建设位置	纬一路北侧
建设规模	2665.17m²
附图及附件名称	
规划总平面图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（建筑）

建字第 4108252025GG0017559 号（建筑）

项目名称			建设年产 10 万吨复合调味品项目(4#5#门卫、6#设备用房、7#锅炉房、8#辅助用房、9#办公楼)								
建设位置			纬一路北侧								
投资备案平台项目编码			2019-410825-14-03-062177								
建设单位			河南锦海味食品有限公司								
设计单位			中衍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							
项目用途			厂房			永久/临时			永久		
建 筑 明 细											
工程名称	永久临时	建筑功能	结构	层数		建筑高度 (m)	基 底			建筑面积 (m²)	
				地上	地下		形状	长*宽 (m)	面积 (m²)	地上	地下
4#门卫	永久	门卫	框架	1	0	5.1	矩形	11.13*8.03	89.37	89.37	0
5#门卫	永久	门卫	框架	1	0	5.1	矩形	6.93*4.93	34.16	34.16	0
6#设备用房	永久	生产配套	框架	1	1	4.8/-5.4	矩形	33.44*10.04	335.74	335.74	390.78
7#锅炉房	永久	生产配套	框架	1	0	屋脊 6.38/檐口 5.9	矩形	20.64*10.04	207.23	207.23	0
8#辅助用房	永久	厂房	框架	2	0	9.7	矩形	24.44*10.04	245.38	536.38	0
9#办公楼	永久	办公	框架	3	0	16.35	异形	31.87*10.13	314.86	1071.51	0

遵守事项： 1.建设工程施工前，应委托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单位按照规划许可的内容放线，并经建设工程股组织验线工作。 2.有关文物、人防、节能等问题按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办理。 3.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，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收申请。 4.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，必须向我局报送竣工验收材料。 5.建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由设计单位负责。 6.建筑物外立面须先做出样板报送我局审定后方可实施。 7.按照总机动车位不低于 15%配建充电车位。

备注：平屋顶建筑高度应按室外设计地坪至建筑物女儿墙顶点的高度计算，坡屋顶建筑高度应分别计算檐口及屋脊高度：檐口高度应按室外设计地坪至屋面檐口或坡屋面最低点的高度计算；屋脊高度应按室外设计地坪至屋脊的高度计算。建筑基底尺寸含外保温层、面层，采光井、飘窗不计入基底长宽；未尽事宜详见图纸。

领证人：

领证日期：



发证机关：

发证日期：2025-04-21